

2025年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组织、干部、人才、公务员工作有关党内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党建、纪检、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等工作。

（二）负责公务员法贯彻实施工作；负责公务员考核评价工作的政策研究和指导实施，组织开展考核评价办法的调查研究。

（三）研究和提出全市党的组织设置、组织制度、党内生活制度建设的意见；承担市党委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负责组织开展全党集中性和经常性学习教育工作；承担市委基层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五）研究和指导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城市、新兴领域、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等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六）承担组织工作重点课题的调查研究，协调、指导各镇（街）和市直部门组织人事调研工作。

（七）负责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研究提出干部队伍建设规划的意见。

（八）负责市管干部的干部信息更新和任免信息发布，以及推荐考察材料的归档工作；负责研究制定全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以及相关制度；综合协调和宏观指导全市组织人事部门干部监督

工作。

（九）负责全市人才工作牵头抓总、宏观指导、综合协调、督促检查和服务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鹤山市党员服务中心、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鹤山分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鹤山市党员服务中心、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鹤山分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401.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1.4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94.5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331.9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1.2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01.71	本年支出合计	5,401.7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401.71	支出总计	5,401.7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401.71	5,401.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8	1,10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103.28	1,10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594.42	594.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33	123.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208.00	2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50	事业运行	146.06	146.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47	3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40	15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40	15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80	4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38	76.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40	7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40	7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0	2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0	3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4.52	594.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52	594.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4.52	594.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1.91	3,331.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35.96	2,03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035.96	2,03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95.96	1,29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295.96	1,29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20	14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20	14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70	74.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50	6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01.71	1,085.16	4,316.55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8	713.88	389.4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103.28	713.88	389.40	0.00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594.42	59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33	0.00	123.33	0.00	0.00	0.00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208.00	0.00	208.00	0.00	0.00	0.00	0.00
2013250	事业运行	146.06	119.46	26.6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47	0.00	31.4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40	158.68	0.7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40	158.68	0.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80	4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38	7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40	7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40	7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0	2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0	3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4.52	0.00	594.52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52	0.00	594.52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出	594.52	0.00	594.5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1.91	0.00	3,331.91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35.96	0.00	2,035.96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035.96	0.00	2,035.96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95.96	0.00	1,295.96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 的补助	1,295.96	0.00	1,295.9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20	14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20	14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70	7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50	66.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01.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1.4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94.5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331.9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1.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01.71	本年支出合计	5,401.7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401.71	支出总计	5,401.7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01.71	1,085.16	4,316.55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8	713.88	389.40
[20132]组织事务	1,103.28	713.88	389.40
[2013201]行政运行	594.42	594.42	0.00
[2013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33	0.00	123.33
[2013204]公务员事务	208.00	0.00	208.00
[2013250]事业运行	146.06	119.46	26.60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47	0.00	31.4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40	158.68	0.72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40	158.68	0.72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1.80	41.8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38	76.3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0	40.50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00	0.72
[210]卫生健康支出	71.40	71.4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40	71.4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9.20	29.2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5.60	35.60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594.52	0.00	594.52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52	0.00	594.52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4.52	0.00	594.52
[213]农林水支出	3,331.91	0.00	3,331.91
[21301]农业农村	2,035.96	0.00	2,035.96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	2,035.96	0.00	2,035.96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1,295.96	0.00	1,295.96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295.96	0.00	1,295.96
[221]住房保障支出	141.20	141.2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41.20	141.2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4.70	74.7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66.50	66.5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85.16
[301]工资福利支出	969.25
[30101]基本工资	125.00
[30102]津贴补贴	316.50
[30103]奖金	193.76
[30106]伙食补助费	0.38
[30107]绩效工资	49.5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3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0.5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8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8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2
[30113]住房公积金	74.7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9.31
[30201]办公费	6.90
[30204]手续费	0.17
[30211]差旅费	0.30
[30215]会议费	0.90
[30217]公务接待费	1.73
[30226]劳务费	1.04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
[30228]工会经费	6.35
[30229]福利费	13.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0
[30302]退休费	41.80
[30307]医疗费补助	4.8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316.55
[301]工资福利支出	40.05
[30106]伙食补助费	2.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0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0.60
[30201]办公费	39.00
[30204]手续费	0.1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7.00
[30207]邮电费	5.00
[30211]差旅费	0.30
[30213]维修（护）费	30.20
[30214]租赁费	25.28
[30216]培训费	12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97
[30226]劳务费	1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30
[30229]福利费	1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2.9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5.9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5.91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94.24	294.24	0.00	0.00
“三公”经费	7.62	7.6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92	2.9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2	2.9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70	4.7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085.16	1,085.16	1,085.16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小计	910.87	910.87	910.87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804.93	804.93	804.93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34	59.34	59.3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6.60	46.60	46.60	0.00	0.00	0.00
鹤山市党员服务中心-小计	98.01	98.01	98.01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2.47	92.47	92.4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4	5.54	5.54	0.00	0.00	0.00
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鹤山分中心-小计	76.28	76.28	76.28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1.86	71.86	71.8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	4.43	4.43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316.55	4,316.55	4,316.55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党鹤山市委员会组织部-小计	4,289.95	4,289.95	4,289.95	0.00	0.00	0.00	0.00	
工作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办租金	25.28	25.28	25.28	0.00	0.00	0.00	0.00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委员工作补贴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干部档案数字化经费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干部档案库房维护管理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党建工作宣传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干部信息系统优化维护经费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经费	13.05	13.05	13.05	0.00	0.00	0.00	0.00	
新聘用编外人员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一村一助理工作经费	27.60	27.60	27.6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加大我市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鹤组通〔2018〕143号），用于发放新招录的村、社区书记（主任）助理一次性初任安置费，以及村、社区书记（主任）助理聘期内年度工资补助和年度考核奖励。2021年计划新招录村、社区书记（主任）助理39人，聘期内村、社区书记（主任）助理共124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市（沙坪街道）社区工作人员待遇经费	343.67	343.67	343.6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号）和《鹤山市社区专职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实施意见（试行）》（鹤组字〔2020〕9号）的有关要求，根据职务职级和工龄条件发放给社区工作人员薪酬。
行政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556.80	556.80	556.8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粤财行〔2021〕9号）和《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号），补助行政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用于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全市共116个村、社区（包括112条村、4个村改社区）。
村民小组党支部书记工作补贴	60.72	60.72	60.7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加大我市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鹤组通〔2018〕143号），对村民小组党支部书记（不含村“两委”成员兼任的）发放工作补贴，进一步提高村民小组党支部的单独组建率和村民小组党支部书记的工作积极性。全市村民小组党支部书记数共201人。
村（社区）党员活动经费	185.62	185.62	185.6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号），用于补助村（社区）党员活动经费。全市各村（社区）共有党员11611人。
鹤山市村委会两委干部工资及津补贴	959.96	959.96	959.9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号）和《鹤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我市村“两委”干部待遇标准和做好补贴发放管理工作的通知》（鹤府办〔2020〕8号），每月发放行政村在职“两委”干部工资补贴，发放人数约739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村（社区）重点工作绩效奖励经费	316.00	316.00	31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号）和《关于加大我市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鹤组通〔2018〕143号），用于发放村（社区）“两委”干部绩效奖励金额，激励村（社区）干部勇于担当作为，全面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全市各镇（街）共有村（社区）“两委”干部862人。
第一书记工作财政保障费用	16.51	16.51	16.51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开展“百名第一书记”驻村工作的通知》（江组通〔2019〕96号）和《中共鹤山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鹤山市整顿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工作方案〉的通知》（鹤组字〔2018〕21号），结合各级关于派驻村（社区）第一书记差旅补贴发放的有关要求，对鹤山市选派的10名驻村第一书记，发放2021年6月至2022年12月（共19个月）期间的交通补贴和伙食补贴。
离任村干部定期生活补助	299.13	299.13	299.1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开展正常离任村干部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粤民发〔2019〕104号）、《关于做好2020年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预算编制有关工作的通知》和《鹤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市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提标发放工作方案〉的通知》（鹤府〔2020〕17号），每月发放正常离任村干部（含“两委”干部及聘用干部）生活补助。按市民政局提供数据，发放人数约1942人。
沙坪街道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62.40	62.40	62.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加大我市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鹤组通〔2018〕143号），补助街道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用于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沙坪街道共13个纯社区。
社区办公经费补助	81.00	81.00	81.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粤财行〔2021〕9号）和《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号），用于村（社区）办公经费补助，保障村（社区）基层党组织正常运转。全市共27个社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村）办公经费补助	336.00	336.00	33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粤财行〔2021〕9号）和《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号），用于村（社区）办公经费补助，保障村（社区）基层党组织正常运转。全市共112个行政村。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264.03	264.03	264.03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调动我市村（社区）“两委”干部工作积极性，落实上级文件精神；规范村级待遇补贴发放。各镇（街）在本次补贴待遇提升后，需进一步明确各村使用集体收入发放村干部待遇补贴的类别及标准，通过法定程序调整村级财务制度，引导村集体将收入更多用于村级发展上。存在入不敷出的村集体，不得举债发放待遇补贴。
社区两委其他工资待遇	249.49	249.49	249.49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调动我市村（社区）“两委”干部工作积极性，落实上级文件精神；规范村级待遇补贴发放。各镇（街）在本次补贴待遇提升后，需进一步明确各村使用集体收入发放村干部待遇补贴的类别及标准，通过法定程序调整村级财务制度，引导村集体将收入更多用于村级发展上。存在入不敷出的村集体，不得举债发放待遇补贴。
“党建引领实干争先”“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擂台赛奖金	137.50	137.50	137.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擂台比武”方式，谈思路、讲经验、亮成效、比干劲，在全市营造“比学赶超、竞标争先”的浓厚氛围，全力打造“百千万工程”江门样板。
公务员事务	106.40	106.40	106.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公务员法》、《公务员培训规定》的要求，紧密结合市委市政府推进“三带三心”建设要求，对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以及鹤山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展开学习研讨，提升公务员的综合素质、理论素养以及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能力，更好地服务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大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干部慰问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对市管以上干部及其直系亲属的住院或抚恤慰问金。对涉及患病、丧事的市管干部组织慰问，使其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
干部教育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提高干部的政治理论素养、专业水平和专业履职能力，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
2025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鹤山市	31.47	31.47	31.47	0.00	0.00	0.00	0.00	下拨选调生到村工作补助资金，激励选调生担当作为，引导和鼓励选调生在宣传落实政策、促进经济发展、联系服务群众、推广科技文化、参与村务管理、加强基层组织等方面认真履职，踏踏实实做事，实实在在做人，努力在基层做出一番业绩。
鹤山市党员服务中心-小计	26.60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履职学习专项	26.60	26.60	26.60	0.00	0.00	0.00	0.00	为党代表更好发挥作用，按每位党代表每人每年2000元的标准，向全市283名鹤山市级党代表发放活动经费。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401.71万元，比上年减少399.72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1.减少“优秀头雁比武”活动激励资金项目预算；2.减少2022年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预算；3.减少两新组织党组织党员活动经费及书记工作津贴、区域党委补贴、新建党组织启动经费项目预算；4.志愿楼长意外伤害保险项目预算；支出预算5,401.71万元，比上年减少399.72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1.减少“优秀头雁比武”活动激励资金项目预算；2.减少2022年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预算；3.减少两新组织党组织党员活动经费及书记工作津贴、区域党委补贴、新建党组织启动经费项目预算；4.志愿楼长意外伤害保险项目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62万元，比上年减少1.23万元，下降13.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的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9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2万元，比上年减少0.41万元。）比上年减少0.41万元，下降12.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的支出；公务接待费4.7万元，比上年减少0.83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的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94.24万元，比上年增加25.1万元，增长9.3%，主要原因是2024年存在应支付但暂未支付的机关运行经费，计划于2025年支付，所以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96.9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0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